

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8 月 9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及相关人员发出。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9 日在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天贵街 1 号公司第一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郑红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其摘要全文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 临 2021-051)。

表决结果: 同意票 9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三)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已完成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工作, 合计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92.80 万股, 因此公司股份总数由 23,147.60 万股变更为 23,240.40 万股, 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3,147.60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23,240.40 万元。同时,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本次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涉及的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 临 2021-052)。

表决结果: 同意票 9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 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部分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提议于 2021 年 9 月 7 日(星期二) 下午 14:30 在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天贵街 1 号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临 2021-053)。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0 日